

证券代码：600310

证券简称：桂东电力

公告编号：临 2021-015

债券代码：151517

债券简称：19 桂东 01

债券代码：162819

债券简称：19 桂东 02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桂旭能源公司拟以部分设备资产开展售后回租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售后回租业务概述

为拓宽融资渠道，确保资金需求，保障项目建设，公司全资子公司桂旭能源公司拟以部分设备作为租赁物，联合公司与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联合承租售后回租业务。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桂旭能源公司拟以部分设备资产开展售后回租业务的议案》。本次售后回租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新浩

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2 年 4 月 20 日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龙腾大道 2865 号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同业拆借等。

三、售后回租业务标的基本情况

标的名称：广西桂旭能源发展投资有限公司部分设备资产

标的类型：固定资产

权属状态：标的资产不存在抵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

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售后回租业务的主要内容

（一）融资金额：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

（二）售后回租业务主要内容：公司全资子公司桂旭能源公司以筹措资金、回租使用为目的，将合法拥有所有权的部分设备资产作为本次售后回租业务的转让标的及租赁物与交易方开展售后回租业务，交易方向全资子公司桂旭能源公司支付购买价款取得上述标的的所有权并同时将该标的作为租赁物出租给全资子公司桂旭能源公司使用。

（三）资金用途：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有息债务和项目建设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用途。

（四）拟进行的售后回租业务的租赁期限、利率、租金及支付方式、保证金、留购价款等融资租赁的具体内容以实际进行交易时签订的协议为准。

五、售后回租业务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桂旭能源公司本次开展售后回租业务有利于盘活子公司现有资产，拓宽融资渠道，实现子公司筹资结构的优化。本次交易不影响子公司对相关资产的使用，不会对子公司及公司日常经营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5 日